

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2011 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2011 年 6 月 30 日

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送出日期：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

1 重要提示

基金管理人的董事会、董事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的法律责任。本半年度报告已经三分之二以上独立董事签字同意，并由董事长签发。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根据本基金合同规定，于 2011 年 8 月 25 日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

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作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基金的招募说明书及其更新。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摘自半年度报告正文，投资者欲了解详细内容，应阅读半年度报告正文。

本报告中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本报告期自 2011 年 1 月 1 日起至 6 月 30 日止。

2 基金简介

2.1 基金基本情况

基金简称	中银全球策略（QDII-FOF）
基金主代码	163813
交易代码	163813
基金运作方式	契约型开放式
基金合同生效日	2011年3月3日
基金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2,154,472.19份
基金合同存续期	不定期

2.2 基金产品说明

投资目标	通过全球化的资产配置和组合管理,实现组合资产的分散化投资,运用“核心-卫星”投资策略,力争实现投资组合的收益最大化,严格遵守投资纪律,追求基金长期资产增值。
投资策略	本基金在资产配置采用“双重配置”策略:第一层是大类资产类别配置,第二层是在权益型资产内的核心组合和卫星组合的配置,权益型资产包括股票型基金和股票。在核心组合中,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跟踪全球主要市场指数低成本的ETF等指数化投资工具,以获得所投资市场和行业平均收益;在卫星组合中,本基金将主要投资于主动化管理的股票型基金或股票,追求超越市场平均收益。本基金的债券投资策略包括平均久期配置策略、利差策略、期限结构配置策略、类属配置策略、收益率曲线配置策略、跨市场套利策略及跨品种套利策略等。本基金在金融衍生品的投资中主要遵循避险和有效管理两项策略和原则。

业绩比较基准	60%×MSCI所有国家世界指数（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40%×美国3月政府债券（US 3-Month T-Bills）收益率
风险收益特征	本基金为基金中基金，预期风险与收益水平高于债券型基金和货币市场基金，低于全球股票型基金。

2.3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

项目		基金管理人	基金托管人
名称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信息披露负责人	姓名	程明	尹东
	联系电话	021-38834999	010-67595003
	电子邮箱	clientservice@bocim.com	yindong.zh@ccb.com
客户服务电话		021-38834788 400-888-5566	010-67595096
传真		021-68873488	010-66275853

2.4 境外投资顾问和境外资产托管人

项目		境外投资顾问	境外资产托管人
名称	英文	-	Bank of New York Mellon
	中文	-	纽约梅隆银行
注册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办公地址		-	One Wall Street, New York, NY 10286 USA
邮政编码		-	-

注：本基金目前不设境外投资顾问。基金管理人有权选择、更换或撤销境外投资顾问，并根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公告。

2.5 信息披露方式

登载基金半年度报告正文的管理人互联网网址	http://www.bocim.com
基金半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上海市银城中路 200 号中银大厦 45 层

3 主要财务指标和基金净值表现

3.1 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3.1.1 期间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2011年3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6月30日)
本期已实现收益	-602,118.18
本期利润	3,360,741.56
加权平均基金份额本期利润	0.0039
本期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	0.60%
3.1.2 期末数据和指标	报告期末(2011年6月30日)
期末可供分配基金份额利润	-0.0002
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636,037,195.54
期末基金份额净值	1.006

- 注：1、本基金合同于2011年3月3日生效，截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半年。
 2、本期已实现收益指基金本期利息收入、投资收益、其他收入(不含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扣除相关费用后的余额，本期利润为本期已实现收益加上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3、期末可供分配利润，采用期末资产负债表中未分配利润与未分配利润中已实现部分的孰低数(为期末余额，不是当期发生数)。
 4、所述基金业绩指标不包括持有人认购或交易基金的各项费用，计入费用后实际收益水平要低于所列数字。

3.2 基金净值表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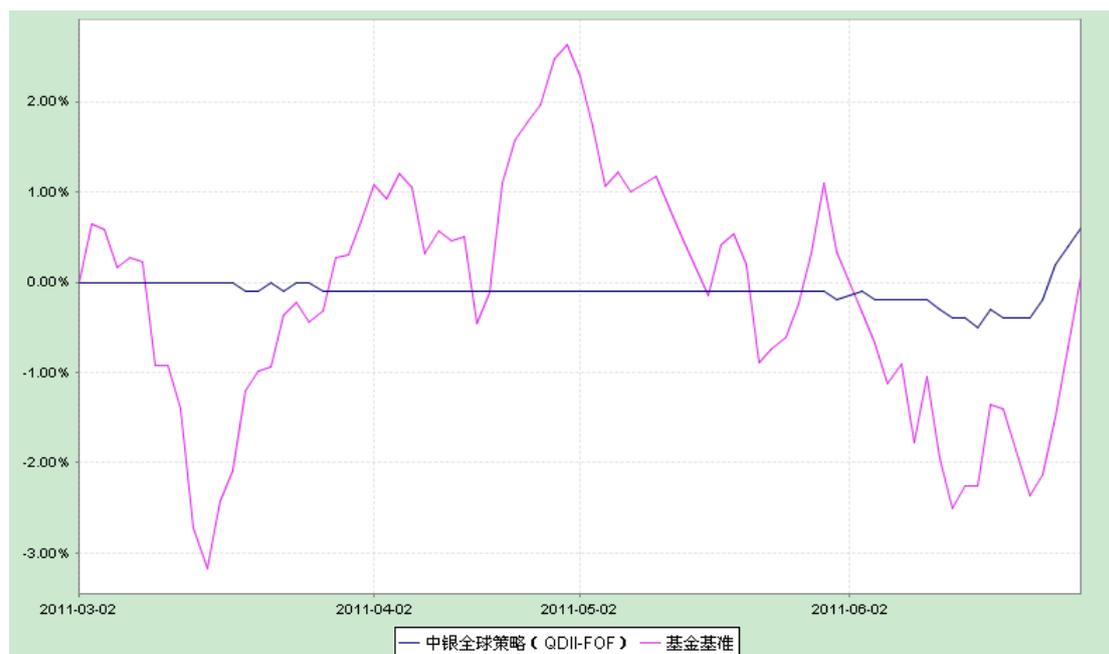
3.2.1 基金份额净值增长率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的比较

阶段	份 额 净 值 增 长 率①	份 额 净 值 增 长 率 标 准 差②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收 益 率③	业 绩 比 较 基 准 收 益 率 标 准 差④	①—③	②—④
过去一 个月	0.70%	0.15%	-1.03%	0.66%	1.73%	-0.51%
过去三 个月	0.70%	0.08%	-0.26%	0.54%	0.96%	-0.46%
自基金 合同生效	0.60%	0.08%	0.05%	0.55%	0.55%	-0.47%

起至今						
-----	--	--	--	--	--	--

3.2.2 自基金合同生效以来基金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变动及其与同期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变动的比较

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份额累计净值增长率与业绩比较基准收益率历史走势对比图
 （2011 年 3 月 3 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注：截至报告期末，本基金成立未满一年。按基金合同规定，本基金自基金合同生效起 6 个月内为建仓期，目前，本基金尚在建仓期内。

4 管理人报告

4.1 基金管理人及基金经理情况

4.1.1 基金管理人及其管理基金的经验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前身为中银国际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于 2004 年 7 月 29 日正式开业，由中银国际和美林投资管理合资组建（2006 年 9 月 29 日美林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与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合并，合并后新公司名称为“贝莱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2007 年 12 月 25 日，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复，同意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直接控股中银基金。公司注册地为中国上海市，注册资本为一亿元人民币，其中中国银行拥有 83.5% 的股权，贝莱德投资管理拥有 16.5% 的股权。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本管理人共管理十四只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国精选混合型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货币市场证券投

资基金、中银持续增长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收益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动态策略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增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行业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中证 100 指数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蓝筹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价值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稳健双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上证国有企业 10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及中银转债增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同时管理着多个特定客户资产管理投资组合。

4.1.2 基金经理（或基金经理小组）及基金经理助理的简介

姓名	职务	任本基金的基金经理期限		证券从业年限	说明
		任职日期	离任日期		
唐华	中银全球策略基金经理	2011-03-03	-	13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QDII 业务主管、副总裁 (VP)，金融学学士。曾任美联证券公司金融投资顾问，保德信证券公司注册投资经理，瑞士银行金融策略顾问。2008 年加入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现任 QDII 业务主管。2011 年 3 月至今任中银全球策略基金经理。具有 13 年证券从业年限，11 年境外证券投资研究管理从业经验。具有美国综合证券注册投资代表资格 (Series 7) 从业资格、统一投资顾问 (Series 65) 从业资格、美国保德信证券集团注册投资组合经理 (Certified Portfolio Manager) 资格。具备基金从业资格。

注：1、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基金合同生效日，非首任基金经理的“任职日期”为公司公告之日，基金经理的“离任日期”均为公司公告之日；
2、证券从业年限的计算标准及含义遵从《证券业从业人员资格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

4.2 境外投资顾问为本基金提供投资建议的主要成员简介

本基金目前不设境外投资顾问。基金管理人有权选择、更换或撤销境外投资顾问，并根

据法律法规和《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公告。

4.3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规守信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严格遵守《证券投资基金法》、中国证监会的有关规则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严格遵循本基金合同，本着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在严格控制风险的基础上，为基金份额持有人谋求最大利益。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运作合法合规，无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4.4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公平交易情况的专项说明

4.4.1 公平交易制度的执行情况

在本报告期内，本公司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关于公平交易的相关规定和《中银基金管理公司公平交易管理制度》，确保本公司管理的不同投资组合在授权、研究分析、投资决策、交易执行、业绩评估等投资管理活动和环节得到公平对待。各投资组合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执行投资交易，本报告期内未发生异常交易行为。

4.4.2 本投资组合与其他投资风格相似的投资组合之间的业绩比较

无投资风格相似基金。

4.4.3 异常交易行为的专项说明

无。

4.5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的投资策略和业绩表现说明

4.5.1 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1、宏观经济分析

2011 年二季度，全球经济扩张步伐放慢。美国经济形势不容乐观：制造业不振，工业增加值和耐用品订单数放缓明显；就业市场依旧疲软，加上油价上涨，对消费需求的负面影响已经开始显现。各州地方政府新的财政年度从 7 月开始，缩减财政开支的计划也即将开始实施。联邦政府也可能在今年 10 月 2012 财政年度开始之时大幅削减财政支出。财政政策从刺激进入紧缩意味着货币政策会继续保持宽松。反观新兴市场，

政府接近一年的通胀调控措施将初见成效，物价指数预计在年中见顶回落。

2、行情回顾

二季度，摩根士丹利所有国家世界指数上涨了 0.25%；美国标准普尔指数下跌了 0.88%；新兴国家受通胀困扰，代表性的金砖四国指数下跌了 5.89%。美元指数呈震荡向下格局，使得商品市场得到支撑，并未如股市一样，受到经济前景黯淡的影响而下跌。

3、基金运作分析

不温不火的全球经济令大宗商品和发达国家股市承压，并出现阶段性调整。而随着新兴市场通胀压力逐渐缓和，实体经济基本面相对强劲，市场对于新兴国家的关注从通胀转为经济增长上。延续以上逻辑，中银全球策略组合在前期受通胀压力大的新兴市场、发达市场的防御性行业以及部分大宗商品上建立了头寸。

4.5.2 报告期内基金的业绩表现

截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为止，本基金的单位净值为 1.006 元，本基金的累计单位净值为 1.006 元。自 2011 年 3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本报告期末，本基金净值增长率为 0.60%，同期业绩比较基准增长率为 0.05%。

4.6 管理人对宏观经济、证券市场及行业走势的简要展望

展望 2011 年第三季度，我们认为之前备受通胀问题困扰的新兴市场的表现值得期待。在中国带头确认通胀压力逐渐舒缓的情况下，通胀基期效应开始发挥作用，如果中国的通胀确实在往后月份稳定下来，流动性紧缩得到缓解，A 股的上涨会进一步带动亚洲股市，而人民币的持续升值将推动亚币的升值，这也使得不论投资亚股或亚债都存在双重收益，全球资金可能将改变去年下半年以来的趋势，回流亚洲。

但是分析目前宏观的数据，下半年全球经济增长仍不容乐观。因此，我们将密切关注实体经济的真实变化和市场预期之间的差异，随时做好组合的动态调整，并等待进一步的数据，以更精确判断股市何时可以开展另一段真正的上涨牛市。

由于 2012 年东西方都将迎来大选或领导阶层更替，包括美国，德国，中国，俄罗斯，马来西亚，中国台湾地区等，所以我们仍看好第四季到明年第一季的股市行情。

作为基金管理者，我们将一如既往地依靠团队的努力和智慧，为投资人创造应有的回报。

4.7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估值程序等事项的说明

4.6.1 有关参与估值流程各方及人员的职责分工、专业胜任能力和相关工作经历的描述

根据证监会的相关规定，本公司为建立健全有效的估值政策和程序，经公司执行委员会批准，公司成立估值委员会，明确参与估值流程各方的人员分工和职责，由投资管理部、风险管理部、基金运营部、法律合规与稽核部和信息披露相关人员担任委员会委员。估值委员会委员具备应有的经验、专业胜任能力和独立性，分工明确，在上市公司研究和估值、基金投资、投资品种所属行业的专业研究、估值政策、估值流程和程序、基金的风险控制与绩效评估、会计政策与基金核算以及相关事项的合法合规性审核和监督等各个方面具备专业能力和丰富经验。估值委员会严格按照工作流程诚实守信、勤勉尽责地讨论和决策估值事项。日常估值项目由基金运营部严格按照新会计准则、证监会相关规定和基金合同关于估值的约定执行。当经济环境和证券市场发生重大变化时，针对特殊估值工作，按照以下工作流程进行：由公司估值委员会依据行业协会提供的估值模型和行业做法选定与当时市场经济环境相适应的估值模型并征求托管行、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意见，由投资部中央交易室做出提示，风险管理部相关人员负责估值相关数值的处理和计算，待运营部人员复核后，将估值结果反馈基金经理，并提交公司估值委员会。基金运营部将收到的公司估值委员会确认的公允价值数据传至托管银行，并提示托管银行认真核查，并通知会计事务所审核。公司按上述规定原则进行估值时，导致基金资产净值的变化在 0.25% 以上的，各方确认无误后，基金运营部可使用上述公允价值进行证券投资基金净值计算处理，与托管行核对无误后产生当日估值结果，并将结果反馈至公司估值委员会，同时按流程对外公布。

4.6.2 基金经理参与或决定估值的程度

基金经理参与对估值问题的讨论，对估值结果提出反馈意见，与估值委员会共同商定估值原则和政策。

4.6.3 本公司参与估值流程各方之间没有存在任何重大利益冲突。

4.6.4 本公司现没有签订任何与估值相关的定价服务。

4.8 管理人对报告期内基金利润分配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末未有分配事项。

5 托管人报告

5.1 报告期内本基金托管人遵规守信情况声明

本报告期，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在本基金的托管过程中，严格遵守了《证券投资基金法》、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不存在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完全尽职尽责地履行了基金托管人应尽的义务。

5.2 托管人对报告期内本基金投资运作遵规守信、净值计算、利润分配等情况的说明

本报告期，本托管人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基金合同、托管协议和其他有关规定，对本基金的基金资产净值计算、基金费用开支等方面进行了认真的复核，对本基金的投资运作方面进行了监督，未发现基金管理人有关损害基金份额持有人利益的行为。

报告期内，本基金未实施利润分配。

5.3 托管人对本半年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等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发表意见

本托管人复核审查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利润分配情况、财务会计报告、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保证复核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6 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6.1 资产负债表

会计主体：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报告截止日：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资 产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资 产：	
银行存款	200,458,196.40
结算备付金	18,809,523.81
存出保证金	-
交易性金融资产	190,528,227.75
其中：股票投资	19,394,099.17

基金投资	171,134,128.58
债券投资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衍生金融资产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092,593.17
应收利息	597,913.63
应收股利	155,937.25
应收申购款	109,761.87
递延所得税资产	-
其他资产	-
资产总计	668,752,153.8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本期末 2011年6月30日
负 债:	
短期借款	-
交易性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
应付证券清算款	16,505,514.66
应付赎回款	14,861,063.08
应付管理人报酬	979,537.67
应付托管费	190,465.65
应付销售服务费	-
应付交易费用	-
应交税费	-
应付利息	-
应付利润	-
递延所得税负债	-
其他负债	178,377.28
负债合计	32,714,958.34
所有者权益:	
实收基金	632,154,472.19
未分配利润	3,882,723.35
所有者权益合计	636,037,195.54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668,752,153.88

注:1、报告截止日 2011 年 6 月 30 日,基金份额净值 1.006 元,基金份额总额 632,154,472.19 份。

2、本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3 月 3 日生效,截至报告日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6.2 利润表

会计主体：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1年3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6月30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 目	本期 2011年3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6月30日
一、收入	9,768,584.31
1.利息收入	6,075,814.40
其中：存款利息收入	877,148.86
债券利息收入	0.00
资产支持证券利息收入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收入	5,198,665.54
其他利息收入	-
2.投资收益（损失以“-”填列）	876,993.27
其中：股票投资收益	314,691.22
基金投资	307,817.61
债券投资收益	-
资产支持证券投资	-
收益	-
衍生工具收益	-
股利收益	254,484.44
3.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962,859.74
4.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696,882.21
5.其他收入（损失以“-”号填列）	549,799.11
二、费用（以“-”号填列）	6,407,842.75
1. 管理人报酬	4,993,909.68
2. 托管费	971,038.00
3. 销售服务费	-
4. 交易费用	317,808.55
5. 利息支出	-
其中：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支出	-

6. 其他费用	125,086.52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60,741.56
所得税费用（以“-”号填列）	-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360,741.56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3 月 3 日生效，截至报告日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6.3 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变动表

会计主体：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

本报告期：2011 年 3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 年 3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实收基金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期初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1,059,555,414.92	-	1,059,555,414.92
二、本期经营活动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本期利润）	-	3,360,741.56	3,360,741.56
三、本期基金份额交易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数（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427,400,942.73	521,981.79	-426,878,960.94
其中：1. 基金申购款	1,738,266.33	-2,011.87	1,736,254.46
2. 基金赎回款（以“-”号填列）	-429,139,209.06	523,993.66	-428,615,215.40
四、本期向基金份额持有人分配利润产生的基金净值变动（净值减少以“-”号填列）	-	-	-
五、期末所有者权益（基金净值）	632,154,472.19	3,882,723.35	636,037,195.54

注：本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3 月 3 日生效，截至报告日本基金合同生效未满一年。

6.4 报表附注

6.4.1 基金基本情况

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以下简称“本基金”）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证监许可[2010]第 1134 号《关于核准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募集的批复》核准，由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和《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基金合同》负责公开募集。本基金为契约型开放式，存续期限不定，首次设立募集不包括认购资金利息共募集人民币 1,059,115,187.61 元，业经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普华永道中天验字(2011)第 066 号验资报告予以验证。经向中国证监会备案，《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基金合同》于 2011 年 3 月 3 日正式生效，基金合同生效日的基金份额总额为 1,059,555,414.92 份，其中认购资金利息折合 440,227.31 份基金份额。本基金的基金管理人为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基金托管人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境外资产托管人为纽约梅隆银行（Bank of New York Mellon）。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投资基金法》、《合格境内机构投资者境外证券投资管理试行办法》和《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基金合同》的有关规定，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市场挂牌交易的股票（包括股票存托凭证），在已与中国证监会签署双边监管合作谅解备忘录的国家或地区证券监管机构登记注册的公募基金、债券、货币市场工具以及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本基金的投资组合为：本基金的基金投资不低于本基金资产的 60%，现金和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 5%。本基金的业绩比较基准为：60%×MSCI 所有国家世界指数（MSCI All Country World Index）+40%×美国 3 月政府债券（US 3-Month T-Bills）收益率。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指数（MSCI）是摩根士丹利资本国际公司主持开发的一系列全球性证券市场指数，是全球投资组合经理作为投资基准最为广泛应用的指数，目前有 2000 多家国际机构投资者采用 MSCI 指数作为基准。

6.4.2 会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基金的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于 2006 年 2 月 15 日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 38 项具体会计准则、其后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中国证监会公告[2010]5 号关于发布《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 XBRL 模板第 3 号〈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国证券业协会于 2007 年 5 月 15 日颁布的《证券投资基金会计核算业务指引》、《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基金合同》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如财务报表附注 6.4.4 所列示的基金行业实务操作的有关规定编制。

6.4.3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的声明

本基金 2011 年 3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基金 2011 年 6 月 30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11 年 3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 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止期间的经营成果和基金净值变动情况等有关信息。

6.4.4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6.4.4.1 会计年度

本基金会计年度为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本期财务报表的实际编制期间为 2011 年 3 月 3 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 年 6 月 30 日。

6.4.4.2 记账本位币

本基金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6.4.4.3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分类

(1) 金融资产的分类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金融资产的分类取决于本基金对金融资产的持有意图和持有能力。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资产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及持有至到期投资。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公允价值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以交易性金融资产列示。

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资产分类为应收款项, 包括银行存款、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和各类应收款项等。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2) 金融负债的分类

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及其他金融负债。本基金目前暂无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本基金持有的其他金融负债包括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和各类应付款项等。

6.4.4.4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初始确认、后续计量和终止确认

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于本基金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 于交易日按公允价值在资产负债表内确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取得时发生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支付的价款中包含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债券起息日或上次除

息日至购买日止的利息，应当单独确认为应收项目。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应收款项和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当收取某项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已终止或该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已转移时，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金融资产的成本按移动加权平均法于交易日结转。

6.4.4.5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估值原则

本基金持有的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按如下原则确定公允价值并进行估值：

(1)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按其估值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日无交易，但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未发生重大变化且证券发行机构未发生影响证券价格的重大事件的，按最近交易日的市场交易价格确定公允价值。

(2)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如估值日无交易且最近交易日后经济环境发生了重大变化，参考类似投资品种的现行市价及重大变化等因素，调整最近交易市价以确定公允价值。

(3) 当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采用市场参与者普遍认同且被以往市场实际交易价格验证具有可靠性的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采用估值技术时，尽可能最大程度使用市场参数，减少使用与本基金特定相关的参数。

6.4.4.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本基金持有的资产和承担的负债基本为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当本基金依法有权抵销债权债务且交易双方准备按净额结算时，金融资产与金融负债按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

6.4.4.7 实收基金

实收基金为对外发行基金份额所募集的总金额在扣除损益平准金分摊部分后的余额。由于申购和赎回引起的实收基金变动分别于基金申购确认日及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上述申购和赎回分别包括基金转换所引起的转入基金的实收基金增加和转出基金的实收基金减少。

6.4.4.8 损益平准金

损益平准金包括已实现平准金和未实现平准金。已实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分配的已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未实

现平准金指在申购或赎回基金份额时，申购或赎回款项中包含的按累计未实现损益占基金净值比例计算的金额。损益平准金于基金申购确认日或基金赎回确认日认列，并于期末全额转入未分配利润/（累计亏损）。

6.4.4.9 收入/（损失）的确认和计量

股票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现金股利扣除由上市公司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债券投资在持有期间应取得的按票面利率计算的利息扣除在适用情况下由债券发行企业代扣代缴的个人所得税后的净额确认为利息收入。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公允价值变动确认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确认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其中包括从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结转的公允价值累计变动额。

应收款项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收入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6.4.4.10 费用的确认和计量

本基金的管理人报酬和托管费在费用涵盖期间按基金合同约定的费率和计算方法逐日确认。

其他金融负债在持有期间确认的利息支出按实际利率法计算，实际利率法与直线法差异较小的也可按直线法计算。

6.4.4.11 基金的收益分配政策

本基金合同约定，本基金的收益分配原则为：本基金的每份基金份额享有同等分配权；收益分配时所发生的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由投资人自行承担。当投资人的现金红利小于一定金额，不足以支付银行转账或其他手续费用时，基金注册登记机构可将投资人的现金红利按红利发放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在符合有关基金分红条件的前提下，本基金收益每年最多分配 6 次，每次基金收益分配比例不低于截至收益分配基准日可供分配利润的 25%；若基金合同生效不满 3 个月则可不进行收益分配；本基金收益分配方式分为两种：现金分红与红利再投资，投资人可选择现金红利或将现金红利按除息日的基金份额净值自动转为基金份额进行再投资，红利再投资方式免收再投资的费用；若投资人不选择，本基金默认的收益分配方式是现金分红；基金红利发放日距离收益分配基准日（即期末可供分配利润计算截至日）的时间不得超过 15 个工作日；基金收益分配基准日的基金份额净值减去每单位基金份额收益分配金额后不能低于面值；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经宣告的拟分配基金收益于分红除权日从所有者权益转出。

6.4.4.12 外币交易

外币交易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将外币金额折算为人民币入账。

外币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汇兑损益科目。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于估值日采用估值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人民币，与所产生的折算差额直接计入公允价值变动损益科目。

6.4.4.13 分部报告

本基金以内部组织结构、管理要求、内部报告制度为依据确定经营分部，以经营分部为基础确定报告分部并披露分部信息。经营分部是指本基金内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组成部分：(1) 该组成部分能够在日常活动中产生收入、发生费用；(2) 本基金管理人能够定期评价该组成部分的经营成果，以决定向其配置资源、评价其业绩；(3) 本基金能够取得该组成部分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会计信息。如果两个或多个经营分部具有相似的经济特征，并且满足一定条件的，则合并为一个经营分部。

本基金目前以一个经营分部运作。

6.4.4.14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1) 计量属性

本基金除特别说明对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等作为计量属性之外，一般采用历史成本计量。

(2) 重要会计估计及其关键假设

根据本基金的估值原则和中国证监会允许的基金行业估值实务操作，本基金确定以下类别股票投资和债券投资的公允价值时采用的估值方法及其关键假设如下：

(a) 对于特殊事项停牌股票，根据中国证监会公告[2008]38号《关于进一步规范证券投资基金估值业务的指导意见》，本基金采用《中国证券业协会基金估值工作小组关于停牌股票估值的参考方法》提供的指数收益法对重大影响基金资产净值的特殊事项停牌股票估值，通过停牌股票所处行业的行业指数变动以大致反映市场因素在停牌期间对于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影响。上述指数收益法的关键假设包括所选取行业指数的变动能在重大方面基本反映停牌股票公允价值的变动，停牌股票的发行者在停牌期间的各项变化未对停牌股票公允价值产生重大影响等。

(b) 在银行间同业市场交易的债券品种，根据中国证监会计字[2007]21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执行〈企业会计准则〉估值业务及份额净值计价有关事项的通知》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公允价值。本基金持有的银行间同业市场债券按现金流量折现法估值，具体估值模型、参数

及结果由中央国债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独立提供。

6.4.5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以及差错更正的说明

6.4.5.1 会计政策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会计政策变更。

6.4.5.2 会计估计变更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会计估计变更。

6.4.5.3 差错更正的说明

本基金在本报告期间无需说明的会计差错更正。

6.4.6 税项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税 [2002]128 号《关于开放式证券投资基金有关税收问题的通知》、财税[2004]78 号《关于证券投资基金税收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2 号《关于股息红利个人所得税有关政策的通知》、财税[2005]103 号《关于股权分置试点改革有关税收政策问题的通知》及其他相关财税法规和实务操作，主要税项列示如下：

(a) 以发行基金方式募集资金不属于营业税征收范围，不征收营业税。

(b) 基金买卖股票、债券的差价收入暂免征营业税和企业所得税。

(c) 对基金取得的企业债券利息收入，由发行债券的企业在向基金派发利息时代扣代缴 20% 的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对基金取得的股票的股息、红利收入，由上市公司在向基金派发股息、红利时暂减按 50% 计入个人应纳税所得额，依照现行税法规定即 20% 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暂不征收企业所得税。

(d) 基金卖出股票按 0.1% 的税率缴纳股票交易印花税，买入股票不征收股票交易印花税。

(e) 基金作为流通股股东在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收到由非流通股股东支付的股份、现金等对价暂免征收印花税、企业所得税和个人所得税。

6.4.7 关联方关系

6.4.7.1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发生变化的情况

本报告期存在控制关系或其他重大利害关系的关联方未发生变化。

6.4.7.2 本报告期与基金发生关联交易的各关联方

关联方名称	与本基金的关系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基金公司”）	基金管理人、注册登记机构、基金销售机构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建设银	基金托管人、基金代销机构

行”)	
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	境外资产托管人

注：下述关联交易均在正常业务范围内按一般商业条款订立。

6.4.8 本报告期及上年度可比期间的关联方交易

6.4.8.1 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通过关联方交易单元进行的交易。

6.4.8.2 关联方报酬

6.4.8.2.1 基金管理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3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管理费	4,993,909.68
其中：支付销售机构的客户维护费	1,818,131.60

注：支付基金管理人中银基金公司的管理人报酬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1.80%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管理人报酬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1.80% / 当年天数。

6.4.8.2.2 基金托管费

单位：人民币元

项目	本期 2011年3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2011年6月30日
当期发生的基金应支付的托管费	971,038.00

注：支付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的托管费按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0.35% 的年费率计提，逐日累计至每月月底，按月支付。

其计算公式为：日托管费 = 前一日基金资产净值 X 0.35% / 当年天数。

6.4.8.3 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与关联方进行银行间同业市场的债券(含回购)交易。

6.4.8.4 各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1 报告期内基金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管理人运用固有资金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6.4.8.4.2 报告期末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投资本基金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除基金管理人之外的其他关联方未投资本基金。

6.4.8.5 由关联方保管的银行存款余额及当期产生的利息收入

单位：人民币元

关联方名称	本期 2011年3月3日（基金合同生效日）至 2011年6月30日	
	期末余额	当期利息收入
中国建设银行	29,904,277.66	268,720.93
纽约梅隆银行 有限公司	60,553,918.74	-
合计	90,458,196.40	268,720.93

注：注：本基金的银行存款分别由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和境外资产托管人纽约梅隆银行有限公司保管，按适用利率或约定利率计息。

6.4.8.6 本基金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的情况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未在承销期内参与关联方承销证券。

6.4.8.7 其他关联交易事项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内无其他关联交易事项。

6.4.9 期末（2011年6月30日）本基金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6.4.9.1 因认购新发/增发证券而于期末持有的流通受限证券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因认购新发或增发证券而流通受限的证券。

6.4.9.2 期末持有的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暂时停牌等流通受限股票。

6.4.9.3 期末债券正回购交易中作为抵押的债券

6.4.9.3.1 银行间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银行间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9.3.2 交易所市场债券正回购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无从事交易所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余额。

6.4.10 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本报告期内没有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7 投资组合报告

7.1 期末基金资产组合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项目	金额	占基金总资产的比例
----	----	----	-----------

			(%)
1	权益投资	19,394,099.17	2.90
	其中：普通股	19,394,099.17	2.90
	存托凭证	-	-
2	基金投资	171,134,128.58	25.59
3	固定收益投资	-	-
	其中：债券	-	-
	资产支持证券	-	-
4	金融衍生品投资	-	-
	其中：远期	-	-
	期货	-	-
	期权	-	-
	权证	-	-
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40,000,000.00	35.89
	其中：买断式回购的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6	货币市场工具	110,000,000.00	16.45
7	银行存款和结算备付金合计	109,267,720.21	16.34
8	其他各项资产	18,956,205.92	2.83
9	合计	668,752,153.88	100.00

注：上述货币市场工具均为定期存款业务。

7.2 期末在各个国家（地区）证券市场的权益投资分布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国家（地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中国香港	10,252,770.02	1.61
美国	9,141,329.15	1.44
合计	19,394,099.17	3.05

注：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从大到小排序；国家（地区）类别根据其所在的证券交易所确定；此处股票包括普通股和优先股；ADR、GDR 按照存托凭证本身挂牌的证券交易所确定。

7.3 期末按行业分类的权益投资组合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能源	3,300,516.00	0.52

工业	4,242,133.80	0.67
医疗保健	1,598,679.35	0.25
金融	10,252,770.02	1.61
信息技术	-	-
非必需消费品	-	-
必需消费品	-	-
材料	-	-
电信服务	-	-
公共事业	-	-
合计	19,394,099.17	3.05

注：本基金对以上行业分类采用全球行业分类标准（GICS）。

7.4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英文）	公司名称（中文）	证券代码	所在证券市场	所属国家（地区）	数量（股）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HSBC HOLDINGS PLC	汇丰控股有限公司	5 HK	HongKong Exchange	HK	160,000	10,252,770.02	1.61
2	CSX CORP	美国CSX运输公司	CSX US	The United States Market	US	25,000	4,242,133.80	0.67
3	HALLIBURTON CO	哈里伯顿公司	HAL US	The United States Market	US	10,000	3,300,516.00	0.52
4	MERCK & CO. INC.	默克集团	MRK US	The United States Market	US	7,000	1,598,679.35	0.25

注：1、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存托凭证。

2、投资者欲了解本报告期末基金投资的所有股票明细，应阅读登载于 www.bocim.com 网站的半年度报告正文。

7.5 报告期内股票投资组合的重大变动

7.5.1 累计买入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2%或前20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买入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HSBC HOLDINGS PLC	5 HK	10,115,644.74	1.59
2	HALLIBURTON CO	HAL US	7,578,823.07	1.19
3	CSX CORP	CSX US	4,085,867.62	0.64
4	MERCK & CO. INC.	MRK US	1,563,519.30	0.25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	-
15			-	-
16			-	-
17			-	-
18			-	-
19			-	-
20			-	-

注：“买入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2 累计卖出金额超出期末基金资产净值 2%或前 20 名的权益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公司名称 (英文)	证券代码	本期累计卖出金额	占期末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
1	HALLIBURTON CO	HAL US	4,861,985.06	0.76
2			-	-
3			-	-
4			-	-
5			-	-
6			-	-
7			-	-
8			-	-
9			-	-

10			-	-
11			-	-
12			-	-
13			-	-
14			-	-
15			-	-
16			-	-
17			-	-
18			-	-
19			-	-
20			-	-

注：“卖出金额”按买卖成交金额(成交单价乘以成交数量)填列，不考虑相关交易费用。

7.5.3 权益投资的买入成本总额及卖出收入总额

单位：人民币元

买入成本（成交）总额	23,343,854.73
卖出收入（成交）总额	4,861,985.06

7.6 期末按债券信用等级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7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债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债券。

7.8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十名资产支持证券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资产支持证券。

7.9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名的前五名金融衍生品投资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衍生品。

7.10 期末按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小排序的前十名基金投资明细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基金名称	基金类型	运作方式	管理人	公允价值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1	IPATH DJ-UBS GRAINS	ETN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Barclays Capital Inc	17,285,242.36	2.72

	SUBINDEX					
2	HANG SENG H-SHARE INDEX ETF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Hang Seng Investment Management Ltd	14,728,792.75	2.32
3	SPDR S&P EMERGING LATIN AMER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SSGA Funds Management Inc	13,365,087.23	2.10
4	MARKET VECTORS BRAZIL SM-CAP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Van Eck Associates Corp	12,851,950.44	2.02
5	TRACKER FUND OF HONG KONG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State Street Global Advisors Asia Ltd	11,782,202.53	1.85
6	MARKET VECTORS INDIA S/C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Van Eck Associates Corp	11,441,659.37	1.80
7	WISDOMTREE INDIA EARNINGS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WisdomTree Asset Management Inc	10,256,372.88	1.61
8	MORGAN STANLEY CHINA SHARE A	股票基金	契约型封闭 式	Morgan Stanley Investment Inc	10,070,456.76	1.58
9	MARKET VECTORS COAL ETF	ETF 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Van Eck Associates Corp	9,212,322.60	1.45
10	SELECTOR IVY ASSET STRGY-C5	股票基金	契约型开放 式	Lemanik Asset Management Luxembourg	6,510,494.32	1.02

7.11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

7.11.1 本基金本期投资的前十名证券中没有发行主体被监管部门立案调查的，或在报告编制日前一年内受到公开谴责、处罚的证券。

7.11.2 本基金投资的前十名股票中，没有投资于超出基金合同规定备选股票库之外的股票。

7.11.3 其他资产构成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序号	名称	金额
1	存出保证金	-

2	应收证券清算款	18,092,593.17
3	应收股利	155,937.25
4	应收利息	597,913.63
5	应收申购款	109,761.87
6	其他应收款	-
7	待摊费用	-
8	其他	-
9	合计	18,956,205.92

7.11.4 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未持有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

7.11.5 期末前十名股票中存在流通受限情况的说明

本基金本报告期末持有的前十名股票中不存在流通受限的情况。

7.11.6 投资组合报告附注的其他需要说明的事项

由于四舍五入的原因，分项之和与合计项之间可能存在尾差。

8 基金份额持有人信息

8.1 期末基金份额持有人户数及持有人结构

份额单位：份

持有人户数(户)	户均持有的基金份额	持有人结构			
		机构投资者		个人投资者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持有份额	占总份额比例
18,977	33,311.61	18,899,978.42	2.99%	613,254,493.77	97.01%

8.2 期末基金管理人的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的情况

项目	持有份额总数（份）	占基金总份额比例
基金管理公司所有从业人员持有本开放式基金	312,491.31	0.0494%

9 开放式基金份额变动

单位：份

基金合同生效日（2011年3月3日）基金份额总额	1,059,555,414.92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申购份额	1,738,266.33

减：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总赎回份额	429,139,209.06
基金合同生效日起至报告期期末基金拆分变动份额	-
本报告期期末基金份额总额	632,154,472.19

注：总申购份额含红利再投、转换入份额，总赎回份额含转出份额。

10 重大事件揭示

10.1 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决议

本报告期内没有召开基金份额持有人大会。

10.2 基金管理人、基金托管人的专门基金托管部门的重大人事变动

本报告期内，本基金管理人第二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经本基金管理人 2011 年第二次股东会议审议通过，选举谭炯先生、陈儒先生、梅非奇先生、葛岱炜（David Graham）先生担任本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选举朱善利先生、荆新先生、葛礼（Gary Rieschel）先生担任本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其中，谭炯先生、梅非奇先生为新任董事，朱善利先生、荆新先生为新任独立董事。本基金管理人第二届董事会成员贾建平先生、董杰先生不再担任董事职务，赵纯均先生、于鸿君先生不再担任独立董事职务。上述事项已报监管机构备案，详情请参见 2011 年 7 月 20 日刊登的《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会成员变更事宜的公告》。

此外，本基金管理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谭炯先生为拟任董事长，相关任职资格正待中国证监会批准。

本基金托管人 2011 年 2 月 9 日发布公告，经中国建设银行研究决定，聘任杨新丰为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主持工作），其任职资格已经中国证监会审核批准（证监许可〔2011〕115 号）。解聘罗中涛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总经理职务。

本基金托管人 2011 年 1 月 31 日发布任免通知，解聘李春信中国建设银行投资托管服务部副总经理职务。

10.3 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本报告期内没有发生涉及基金管理人、基金财产、基金托管业务的诉讼。

10.4 基金投资策略的改变

本报告期内基金投资策略没有发生改变。

10.5 报告期内改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本基金于2011年3月3日成立，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为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本报告期内没有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10.6 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受稽查或处罚等情况

本报告期内管理人、托管人及其高级管理人员没有受到监管部门稽查或处罚。

10.7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的有关情况

10.7.1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股票投资及佣金支付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交易单元数量	股票交易		应支付该券商的佣金		备注
		成交金额	占当期股票成交总额的比例	佣金	占当期佣金总量的比例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	14,206,362.02	50.37%	135,145.77	48.58%	-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7,808,639.99	27.68%	99,195.89	35.66%	-
Morgan Stanley	-	4,627,318.47	16.41%	38,338.87	13.78%	-
CLSA Ltd	-	1,563,519.30	5.54%	5,501.77	1.98%	-
KGI	-	-	-	-	-	-

注：1、本公司从事境外投资业务时，将需要委托境外券商代理或协助进行交易操作，

新增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Goldman Sachs Asia LLC、Morgan Stanley、CLSA Ltd、KGI 五家券商，新增中信证券、安信证券、中金公司、申银万国、招商证券五个交易单元。公司作为基金管理人将勤勉尽责地承担受信责任，挑选、委托合适的境外券商以取得有益于基金持有人利益的最佳执行；

2、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和程序：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加强证券投资基金监管有关问题的通知》（证监基字<1998>29 号）及《关于完善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席位制度有关问题的通知》有关规定，本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主要包括：券商基本面评价（财务状况、经营状况）、券商研究机构评价（报告质量、及时性和数量）、券商每日信息评价（及时性和有效性）和券商协作表现评价等方面。本公司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程序：首先根据租用证券公司专用交易单元的选择标准形成《券商研究所服务质量评分表》，然后根据评分高低进行选择基金专用交易单元并与其签订交易单元租用协议。

10.7.2 基金租用证券公司交易单元进行其他证券投资的情况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券商名称	债券交易		回购交易		权证交易		基金交易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债券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权证成交总额的比例	成交金额	占当期基金成交总额的比例
Credit Suisse (Hong Kong) Ltd	-	-	-	-	-	-	94,917,176.75	47.23%
Goldman Sachs Asia LLC	-	-	-	-	-	-	80,278,390.77	39.94%
Morgan Stanley	-	-	-	-	-	-	24,122,010.57	12.00%
CLSA Ltd	-	-	-	-	-	-	1,656,729.60	0.82%
KGI	-	-	-	-	-	-	-	-
中信证券	-	-	12,660,000.00	100.00%	-	-	-	-
招商证券	-	-	-	-	-	-	-	-

安信证券	-	-	-	-	-	-	-	-
中金公司	-	-	-	-	-	-	-	-
申银万国	-	-	-	-	-	-	-	-

11 备查文件目录

11.1 备查文件目录

- 1、中国证监会批准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募集的文件；
- 2、《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基金合同》；
- 3、《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托管协议》；
- 4、《中银全球策略证券投资基金（FOF）招募说明书》；
- 5、基金管理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公司章程；
- 6、基金托管人业务资格批件、营业执照；
- 7、报告期内在指定报刊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8、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1.2 存放地点

基金管理人和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部分文件同时登载于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

11.3 查阅方式

投资者可登录基金管理人互联网站查阅，或在营业时间内至基金管理人或基金托管人的办公场所免费查阅。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二〇一一年八月二十六日